

中共湖北民族大学委员会文件

民大千发〔2024〕6号

关于田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，田娟等 10 名正处级干部职务任免如下：

田娟同志任党委巡察办主任；

徐杰同志任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党委委员、书记，免去其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副部（处）长、党委统战部副部长（兼）职务；

向驰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委员、书记、副院长，免去其党委组织部副部长职务；

郑福桂同志任财务处处长；

张重同志任审计处处长；

申阿东同志任国有资产管理处处长，免去其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李奇峰同志任后勤保障部党总支委员、副书记、主任，免去其党办、校办副主任职务；

唐利明同志任数学与统计学院党总支副书记、院长；

陈龙菊同志任医学部党委委员、副书记、常务副主任，免去其教务处副处长职务；

来国红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院长，免去其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、党委委员职务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 1 年，任职时间从 2024 年 6 月 4 日起计算。

中共湖北民族大学委员会

2024 年 6 月 4 日

中共湖北民族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13 日印发
